

国际制冷科学院院士：

加强冷链食品监管 切断新冠病毒传播

“从科学角度而言，冷链能为食品保鲜，也能为病毒‘保鲜’。一旦食品在流通环节中沾染新冠病毒，传统冷链低温高湿的环境反而更有利于病毒长期保有感染活力。”近日，爱尔兰皇家科学院院士、国际制冷科学院院士孙大文表示，继续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严格保障冷链食品的安全供应，科学、有效地切断食源性新冠病毒传播的一切可能途径。

8月3日上午，大连市召开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会上通报，7月22日0时至8月2日24时，大连累计确诊87例本土病例。发布会上称，大连本次疫情是与冷链海鲜产品加工相关的聚集性暴发。

与之类同，北京6月份出现本土聚集性病例，可追溯的源头也显示与当地进口冷链食品有关。

孙大文指出，从科学的严谨性出发，当前仍旧无法证

实海鲜、水产品可以感染新冠病毒，但疫情案例表明，相关市场所售冷链生鲜食品确有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情况。因此，加强对进口冷链食品及流通中各环节的监管尤为重要。

鉴于此，孙大文建议，相关部门需对进口食品加大抽检力度，并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作为当前特殊时期下进口食品的必检项目，包括对食品本身和食品包装的检测；此外，食品出

关前在出口国境内的一切流通环节都需生成详尽路径报告交中国海关报备。

“相关部门应建立健全全国进口食品追溯体系，一旦出现食源性病毒感染的疫情，可利用该追溯体系‘顺藤摸瓜’，快速锁定疫情源头，为控制突发疫情争取宝贵时间。”孙大文同时认为，要加强食品从业人员的个人防护和健康管理；对于冷链食品流通环节中涉及的运输工具、设备设施及场所等，

也要进行定期专业消杀，阻断病毒的传播途径；提前制定食品安全应急处置预案，重点关注疫情突发后的市场管理、人员隔离、消杀清洁、废物处理等工作。

孙大文说，对于民众而言，需要养成良好的食品安全操作习惯，在食品原料处理时牢记“生熟分离”的原则，避免熟食的二次污染，特殊时期下，尤其避免生食的饮食习惯。

(中新网)

六部门发文规范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

本报讯 近日，科技部、农业农村部、水利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中国科学院、中国农业银行印发了《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办法》(下称《办法》)的通知。《办法》主要包括园区申报、审核、建设、管理、验收、监测、评价和评估等工作。《办法》特别指出，园区申报条件之一是“要有一批农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服务机构，有效提高当地劳动生产率、土地产出率和资源利用率；要为高素质农民培训提供场所，促进农民科学素养和技术水平提升；要为大学生、农民工等返乡创业提供孵化器和公共服务平台”。

《办法》指出，建设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是党中央、国务院提出的一项重要任务，园区建设与管理要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企业主体、农民受益”的原则。园区要坚持新发展理念，制定出台优惠政策，以推动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科技服务业和创新创业政策在园区落地生根；要积极吸引优势企业和优秀人才入驻园区，着力孵化涉农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农业高新技术产业，推动园区向高端化、集聚化、融合化、绿色化方向发展；要强化一二三产实质融合，积极推进产城产镇产村融合；要着力营造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良好环境，打造一批“星创天地”。

《办法》提到，园区申报条件还包括要有明确的地理界线和一定的建设规模，核心区、示范区、辐射区功能定位清晰，建设内容具体；要有较强的科技开发能力或相应的技术支撑条件，能够承接技术成果的转移转化；要有较好的研发基础设施条件和较完善的技术转化服务体系；要有一批专家工作站和科学测试检测中心，有利于聚集科技型人才；园区要有健全的管理服务体系。

在园区验收和评估方面，《办法》表示园区建设期为三年。园区管理办公室对通过验收的园区，实行动态管理和综合评估，原则上每三年进行一次，评估结果分为优秀、达标和不达标。支持符合条件的园区申请建设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对评估不达标的园区要限期整改(整改期一般为一年)。整改后再次进行评估，达标则继续保留园区资格，不达标则取消其园区资格。

检察机关上半年起诉妨害疫情防控案4527件

本报讯 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消息，今年上半年，全国检察机关严格依法办理涉疫案件，共批捕妨害疫情防控犯罪4480件5370人，起诉4527件5565人。

最高检有关负责人介绍，在起诉的案件中，制售假冒伪劣防疫物资犯罪，虚假销售防疫物资的诈骗犯罪，哄抬防疫物资、生产物资、民生物资价格犯罪等较为突出。

据介绍，最高检联合最高法等发布

指导意见，明确将制假售假等9类犯罪作为打击重点，维护疫情防控社会秩序；联合公安部发布了“依法严惩哄抬物价犯罪典型案例”，严正警示不法分子；针对一些地方连续发生扰医伤医事件，会同国家卫健委等发布通知，及时发布相关典型案例，严惩7类涉医犯罪。

记者了解到，为助力企业尽快恢复生产经营，检察机关优化办案方式，切实加快办案进度，注重提升退

回补充侦查工作质量，有效缩减了诉讼环节和办案周期。上半年，全国检察机关共提前介入涉疫案件6289件，占受理涉疫审查起诉案件的92.8%；提起公诉的犯罪案件，适用简易程序审结177394件，适用速裁程序77649件；办理审查起诉案件的退查数同比下降21.3%，延长审限数同比下降28.4%；自行补充侦查5222件，与去年同期相比上升8倍多。

北京科技周将举行 聚焦科技战疫

本报讯 从北京市科委、北京市科协获悉，第26届北京科技周活动将于8月23日至29日举行。今年的北京科技周活动，将以科技战疫为重点，全面展示科学技术对战胜疫情的重要支撑作用和系列成果。此外，科技助力脱贫攻坚的相关成果也将是北京科技周活动的展示重点。

据介绍，今年的北京科技周以“科技战疫 创新强国”为主题。围绕着“科技战疫成效”，将展示北京在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科学防控中的重要成效，包括北京市科技防控应对机制和策略，京鄂疫情防控科技合作，药物、疫苗、诊断试剂等科技攻关进展，人工智能、新材料等新技术应用等。

同时，科技周也将展示北京的科技创新重大成就，包括新型研发机构重大进展成效、“三城一区”主平台建设规划和进展，以及高精尖产业领域成果等。科技周还将展示科技创新

对改善和提升人们生活质量的显著成效，包括城市建设、交通出行、食品安全等衣食住行方面的民生科技成果、文创产品等。

此外，今年北京科技周还将围绕“科技助力脱贫攻坚”，展示科技创新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的重要作用，包括京津冀“一核两翼”同频共振成果、对口帮扶和区域合作成效、贫困地区科技扶贫协作成效、京郊科技扶贫成效等。

“北京油鸡”获颁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

本报讯 日前从市农业农村局获悉，“北京油鸡”正式取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证书，这是继“北京鸭”之后北京第二个获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证书的畜禽产品。

“北京油鸡”是我国珍贵的优良地方鸡种，外形“三毛”特征明显，头顶凤冠、嘴长胡须、脚生羽翼，它的脚趾比普通品种多根指头，具有五趾。它的肉质也很特别，鸡味浓郁、细腻滑嫩、口味鲜美，肌肉中游离氨基酸显著高于其他鸡种，肉质富含多种矿物质和微量元素，营养价值很高。

“北京油鸡”也有悠久的

人工养殖历史，曾为清朝宫廷贡品，较早时分布饲养于朝阳区的大屯、洼里两乡，相传乾隆曾赞其为“天下第一鸡”。目前，“北京油鸡”保护范围遍布京郊多地，北京地域范围内存栏量有26.3万只，年出栏商品代油鸡131万只，年产蛋量0.407万吨。

北京市畜牧总站畜禽产品检测室主任王梁介绍，“北京油鸡”取得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后，北京市畜牧总站作为证书持有人，接下来将做好认证与授权，依法监督产品质量和标志使用情况，维护好“北京油鸡”地理标志的质量和信誉。

